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或本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8:30 分，在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8 号天创科技大厦十二层西侧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徐京付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总经理 2012 年度工作报告；

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工作报告；

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；

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 2012 年财务决算报告；

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；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3 年业务发展规划，公司拟进行现金利润分配，以公司总股本 45288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22,644,0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。公司 2012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鉴于国家对房地产行业持续调控的影响，且公司对于房地产项目后续开发资金的需求较大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用以保障公司项目的开发进度。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广大股东利益。

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，符合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 2013 年经营计划；

八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；

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九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3 年 4 月 10 日